

正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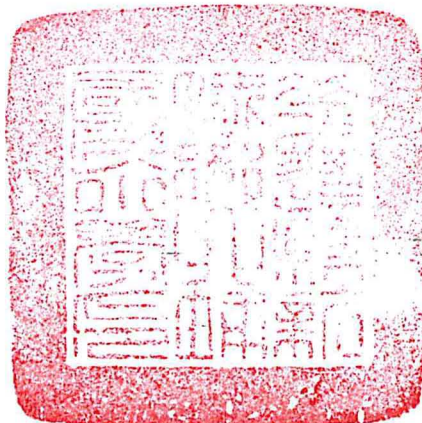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國人字第111000334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辦理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(第1次公告分7次招考)第1次招考及111學年度第1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(第1次公告分7次招考)第2次招考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案經本校110年7月27日召開之110學年度第6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依評定成績高低順序錄取名單如下：

(一)代理教師部分：

- 1、學前特教巡迴輔導班代理教師(代理實缺)無人報名。
- 2、國小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(代理實缺：英語科任)無人報名。
- 3、國小普通班代理專任輔導教師(代理實缺)無人報名。
- 4、國小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(合理教師員額計畫之編制外代理教師，非實缺，薪資不含地域加給：四年級導師)
：正取1名：朱婕儀。備取1名：從缺。

(二)鐘點代課教師部分

- 1、英語專長(三年級英語科任)：無人報名。
- 2、體育專長(低年級體育科任)：無人報名。
- 3、社會專長(三年級社會科任)：無人報名。
- 4、社會專長(高年級社會科任)：無人報名。

(三)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部分

- 1、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：無人報名。
- 2、初鹿卑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：無人報名。
- 3、越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：無人報名。

二、經本次甄選正取者應於111年7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0時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學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，不得有議。

三、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簡章（第1次公告分7次招考）之缺額（尚缺學前特教巡迴輔導班代理教師1名、英語科任代理老師1名、代理專任輔導教師1名、鐘點代課老師英語、體育、三年級社會、高年級社會各1名、閩南語、初鹿卑南語、越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各1名）尚未聘足，賡續辦理後續招考。

校長陳俊能